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江海院发〔2025〕25号

江海委发〔2025〕18号

关于统一校内各单位简称和发文代字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发文，对校内各单位简称和发文代字进行统一。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各单位在制发公文时，一律使用本通知中的机构简称和发文代字。

以学校名义发文时，使用“学校名义发文代字”，文件由校办、党办核稿、编排文号，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分管校领导审阅，校长或（和）党委书记签发，并视文件内容加盖学校行政或（和）党委公章。校机关部门以部门名义制发公文时，使用“部门名义发文代字”，文件由部门制稿、编排文号，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分管校领导签发，文件加盖部门公章。以教务处发文为例：教务处以学校名义发文时，发文字号为江海教务

〔202X〕X 号；以部门名义发文时，发文字号为教务〔202X〕X 号。

学院（部）以行政名义发文时，使用“行政名义发文代字”，文件由学院（部）党政办公室制稿、编排文号，学院（部）行政主要负责人签发，加盖学院（部）行政印章；学院（部）以党总支名义发文时，使用“党总支名义发文代字”，文件由学院（部）党政办公室制稿、编排文号，党总支主要负责人签发，加盖学院（部）党总支印章。以智能装备与交通技术学院发文为例：智能装备与交通技术学院以行政名义发文时，发文字号为智能院〔202X〕X 号；以党总支名义发文时，发文字号为智能院党〔202X〕X 号。

以“函”的形式制发公文时，在发文代字后须加上“函”，在文件编号时，“函”独立编号。各单位向校内平级单位发函时，使用部门名义发文代字，文件由各单位制稿、编排文号，加盖单位公章，如教务函〔202X〕X 号；向校外不相隶属单位发函时，文件由校办、党办核稿、编排文号，并视文件内容加盖学校行政或党委公章，如江海函〔202X〕X 号或江海委函〔202X〕X 号。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校办、党办负责解释。

特此通知。

附件：

1.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机关部门和各学院（部）发文代字适用范围
2.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机关部门和各学院（部）简称及发文代字一览表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5年4月15日

附件 1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机关部门、直属单位和各学院（部）发文代字适用范围

为进一步强化学校各单位制发公文规范性，现对学校发文代字适用范围进行说明。

校机关部门面向本工作条线布置工作、发布通知或与校内平级单位商洽工作时以部门名义制发公文，使用部门名义发文代字；面向全校各单位发布本条线的校级政策、发布由本单位牵头但需要相关单位协同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或校外不相隶属单位商洽工作等情况时以学校名义制发公文，使用学校名义发文代字。

学院（部）行政工作以行政名义制发公文，使用学院（部）行政名义发文代字；党务工作以党总支名义制发公文，使用学院（部）党总支名义发文代字。

附件 2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机关部门和各学院（部）简称及发文代字一览表

一、校机关部门简称及发文代字

序号	全 称	简 称	学校名义 发文代字	部门名义 发文代字
1	理事会	理事会	江海理事	理事会
2	校长办公室	校 办	江海校办	校办
3	人事处	人事处	江海人事	人事
4	教务处	教务处	江海教务	教务
5	科技处	科技处	江海科技	科技
6	教学仪器设备处	设备处	江海设备	设备
7	监察处	监察处	江海监察	监察
8	审计处	审计处	江海审计	审计

9	财务处	财务处	江海财务	财务
10	学生工作处	学工处	江海学工	学工
11	保卫处	保卫处	江海保卫	保卫
12	招生处	招生处	江海招生	招生
13	图书馆	图书馆	江海图书	图书
14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	信息办	江海信息	信息
15	质量管理办公室	质管办	江海质管	质管
16	考核办公室	考核办	江海考核	考核
17	职业教育研究所	职教所	江海职教	职教
18	发展规划处	发规处	江海发规	发规
19	校企合作办公室	合作办	江海合作	合作

20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港澳台办公室	国际处 港澳台办	江海国际 江海港澳台	交流
21	校友工作办公室	校友办	江海校友	校友
22	后勤保障处	后勤处	江海后勤	后勤
23	退休人员服务处	退休处	江海退休	退休
24	资产管理处	资产处	江海资产	资产
25	招投标办公室	招投标办	江海招投标	招投标
26	采购管理办公室	采管办	江海采管	采管
27	继续教育处（学院）	继教处（院）	江海继教	继教
28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党 办	江海委办	党办
29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组织部	江海委组	党组
30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宣传部	江海委宣	宣传

31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统战部	统战部	江海委统	统战
32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纪委办	江海纪办	纪委办
33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	校工会	江海工会	工会
34	共青团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团 委	江海团委	团委
35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教师工作部	教工部	江海委教	党教
36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学工部	江海委学	党学
37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人民武装部	人武部	江海委武	党武
38	中共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保卫部	保卫部	江海委保	党保
39	机关党总支	机 关	机关总支	党机关
40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关工委	江海关工委	关工委

二、各学院（部）简称及发文代字

序号	全称	简称	行政名义 发文代字	党总支名义 发文代字
1	智能装备与交通技术学院	智能学院	智 院	智院党
2	电子信息学院	信息学院	信 院	信院党
3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学院	土 院	土院党
4	经济管理学院	经管学院	经 院	经管党
5	人文旅游学院	人文学院	人 院	人院党
6	文化创意学院	文创学院	文 院	文院党
7	现代公共服务与管理学院	现代学院	现 院	现院党
8	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 院	马 院	马院党
9	基础教学部	基础部	基础部	基础部党